

石城县委政法委 2024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石城县委政法委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石城县委政法委部门2024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一、《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石城县委政法委部门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4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二、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石城县委政法委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我县政法委员会成立于1982年11月，主要职责是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持党对政法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推动完善和落实政治轮训和政治督察制度，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县委决定，对全县政法工作研究提出全局性部署，推进平安石城、法治石城建设，推动政法领域全面深化改革，加强过硬队伍建设，深化智能化建设，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坚决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确保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2024年石城县委政法委部门共有预算单位1个，包括县委政法委部门本级。内设股室4个，合属办公2个。股室分别为：办公室、政法队伍建设指导股、维稳指导股、基层综社会治理股；合属办公分别为；县综治中心、县扫黑办。

编制人数小计21人,其中：行政编制人数11人,全部补助事业编制人数10人,部分补助事业编制人数0人。实有人数小计17人,其中：在职人数小计17人,行政在职人数10人,全部补助事业在职人数7人,部分补助事业在职人数0人。离休人数小计0人,退休人数

小计5人,遗属人数0人。

第二部分 石城县委政法委2024年部门预算表

(详见附表)

第三部分 石城县委政法委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4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 收入预算情况

(二) 2024年石城县委政法委部门收入预算总额为897.64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63.9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入716.49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13.62万元;教育收费资金收入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0万元;事业收入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0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0万元;其他收入15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18.91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0万元;上年结转(结余)31.15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0万元。

(二) 支出预算情况

2024年石城县委政法委部门支出预算总额为897.64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63.67万元;其中: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308.65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23.78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266.40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39.25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3万元,资本性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588.99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39.89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0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588.99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0万元,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0万元,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0万元,资本性支出0万元,对企业补助0万元,其他支出0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380.19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255.63万元;国防支出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0万元;公共安全支出295.05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124.6万元;教育支出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0万元;科学技术支出188.83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188.93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0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0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1.62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4.08万元;节能环保支出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0万元;城乡社区支出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0万元;农林水支出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0万元;交通运输支出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0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0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0万元;金融支出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0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1.95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1.79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0万元;其他支出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0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266.40万元,较上年 预算安排增加21.88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628.24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38.79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 万元;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0万元;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0万元;资本性支出 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0万元;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0万元;对企业补助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0万元;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0万元;其他支出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0万元。

(三) 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年石城县委政法委部门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716.49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13.62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30.19万元,国防支出0万元,公共安全支出263.9万元,教育支出0万元,科学技术支出188.83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0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0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1.62万元,节能环保支出0万元,城乡社区支出0万元,农林水支出0万元,交通运输支出0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0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0万元,金融支出0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

象等支出0万元,住房保障支出21.95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0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0万元,其他支出0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308.65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23.78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266.40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39.25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3万元,资本性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407.84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10.17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0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407.84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0万元,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0万元,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0万元,资本性支出0万元,对企业补助0万元,其他支出0万元。

(四) 政府性基金情况

2024年石城县委政法委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 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2024年石城县委政法委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 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2024年部门机关运行费预算39.25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1.09万元,下降2.7%,主要原因是缩减机关运行经费。

(七) 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部门所属各单位政府采购总额71.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71.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八）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7月31日（各级财政编制部门预算基础信息上报截止时间），部门共有车辆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实有数0 辆。

2024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安排购置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具体为：0。

（九）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2024年石城县委政法委对部门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2024年部门整体支出预算金额897.64万元。根据以前年度绩效评价结果，支出2024年预算安排肇事肇祸精神病人有奖监护资金、国家司法救助项目等14个项目，并进一步改进管理、完善政策。

2024年石城县委政法委部门预算安排项目14个，项目预算金额合计588.99万元，其中：县委政法委项目14个，项目预算金额588.99万元；本部门所有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均由部门所属单位在各自单位预算中分别公开，本内容公开部门重点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重点项目情况说明

1.肇事肇祸精神病人有奖监护资金项目：

（1）项目概述：中央、省、市高度重视，开展精神障碍患者救治救助管理工作，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20万元。

(2) 立项依据：中央、省、市高度重视精神障碍患者救治救助管理工作，市综治委对发生肇事肇祸杀人、伤人案件的乡镇实施综治一票否决、黄牌警告或限期整改。

(3) 实施主体：中共石城县委政法委员会。

(4) 实施方案：全面梳理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肇事肇祸人员，严格落实“以奖代补”的政策，对危险性评估在3级以上的，监护人监护到位，肇事肇祸精神病人每人每年奖补5000元；一般精神病人的，每人每年奖补500元。

(5) 实施周期：2024年1至12月。

(6) 年度预算安排：120万元。

(7) 绩效目标和指标：

产出指标

(1) 数量指标。2024年，我县一般精神障碍患者数量812人，肇事肇祸精神障碍患者数量117人。每年为肇事肇祸精神障碍患者发放监护资金5000元/人，交纳保险181元/人，为一般肇事肇祸障碍者发放监护资金500元/人，交纳保险90元/人。

(2) 质量指标。我县通过项目实施，及时交纳精神障碍患者保险和发放有奖监护资金，有效加强了精神障碍患者的监护，有力维护了社会维定。

(3) 时标指标。2024年12月全面完成。

(4) 成本指标。在推进项目实施过程中，规范运作的同时，节约项目成本，发挥最大效益。

效益指标

(1) 社会效益。有力维护了我县社会稳定，坚决防止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肇事肇祸案(事)件发生,营造安全稳定的社会治安环境，为石城高质量跨越式发展营造安全的政治环境、稳定的社会环境、公正的法治环境的优质的服务环境。

(3) 生态效益。对社会生态环境无污染。

(4) 可持续影响。进一步推进了平安石城建设，提升了社会对政法工作的认可度达到90%以上。

满意度指标

项目实施以来，省、市政法部门、群众对我县实施的肇事肇祸精神病人有奖监护资金等工作认可度达到90%以上，均表示满意度达到90%以上。

2. 国家司法救助项目：

(1) 项目概述：从2015年起，按中央、省、市文件要求开展国家司法救助工作，项目全年预算数为45万元。

(2) 立项依据：根据省《关于印发〈江西省国家司法救助办法〉的通知》文件精神，对遭受犯罪侵害或民事侵权，无法通过诉讼及进获得有效赔偿的当事人或其近亲属解决生活急迫困难而给予的辅助性救济。

（3）实施主体：中共石城县委政法委员会。

（4）实施方案:加大对全县符合救助案件的摸排力度，积极引导开展司法救助工作，严格按照司法救助标准规范开展救助工作。

（5）实施周期:2024年1至12月。

（6）年度预算安排：45万元。

（7）绩效目标和指标:

产出指标

（1）数量指标。2024年，我县救助案件达达到10件以上，受益人员达到20人以上，救助金额按照各案件实际情况对照救助标准开展实施。

（2）质量指标。我县通过项目实施，帮助对遭受犯罪侵害或民事侵权，无法通过诉讼及进获得有效赔偿的当事人或其近亲属解决生活急迫困难问题。

（3）时标指标。2024年12月全面完成。

（4）成本指标。在推进项目实施过程中，规范运作的同时，节约项目成本，发挥最大效益。

效益指标

（1）社会效益。有力维护了我县社会稳定，帮助对遭受犯罪侵害或民事侵权，无法通过诉讼及进获得有效赔偿的当事人或其近亲属解决生活急迫困难问题，为石城高质量跨越式发展营造安全的政治环境、稳定的社会环境、公正的法治环境的优质的服务环境。

(2) 可持续影响。进一步推进了平安石城市建设，提升了社会对政法工作的认可度达到90%以上。

满意度指标

项目实施以来，省、市政法部门、群众对我县实施的国家司法救助工作认可度达到90%以上，均表示满意度达到90%以上。

二、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石城委政法委部门“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安排 11 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0万元，主要原因是：没有

该项工作安排。

公务接待费11万元,比上年减2.6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

约，过紧日子，将压缩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比上年增0万元，主要原因是：没有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比上年增0万元，主要原因是：没有公务用车购置安排。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各部门结合实际进行解释。

(一) 财政拨款：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教育收费资金收入：反映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取得的收入。

(三)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

动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填列历年滚存的非限定用途的非统计财政拨款结余弥补2024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2023年（上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2010301行政运行**：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三）**2210201住房公积金**：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四）**2010306政务公开审批**：反映各级政府政务公开审批方面的支出。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机关运行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部门公开表1

收支预算总表

填报单位：中共石城县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项 目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类级)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716.49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0.19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16.49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公共安全支出	295.05
专项收入		教育支出	
预算内投资收入		科学技术支出	188.83
二、事业收入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预算外财政专户核拨资金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其他事业收入		卫生健康支出	11.62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节能环保支出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城乡社区支出	
五、上级补助收入		农林水支出	
六、其他收入	150.00	交通运输支出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866.49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金融支出	
八、上年结转资金（国库集中支付结余结转）	31.15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财政拨款结转（不含政府性基金结转）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政府性基金结转		住房保障支出	21.95
其他资金结转		粮食物资储备支出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预备费	
		其他支出	
		转移性支出	
		债务还本支出	
		债务付息支出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支出合计	897.64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897.64	支出总计	897.64

部门公开表2

部门收入总表

填报单位：中共石城县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上年结转	财政拨款				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其他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合计	897.64	31.15	716.49	716.49								150.00	
2013601	行政运行	230.19		230.19	230.19									
2060101	行政运行	44.89		44.89	44.8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62		11.62	11.6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95		21.95	21.95									
2040612	法治建设	240.68		240.68	240.68									
206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3.94		143.94	143.94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3.22		23.22	23.22									
2049902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31.15	31.15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50.00											150.00	

部门公开表3

部门支出总表

填报单位：中共石城县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名称			
**	1	2	7
合计	897.64	308.65	588.99
行政运行	230.19	230.19	
行政运行	44.89	44.89	
行政单位医疗	11.62	11.62	
住房公积金	21.95	21.95	
法治建设	240.68		240.68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3.94		143.94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3.22		23.22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31.15		31.15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50		150

部门公开表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填报单位：中共石城县委政法

单位：万元

委员会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类级)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一、财政拨款收入	716.49	一、本年支出	716.49	716.49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16.49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0.19	230.19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外交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防支出				
		公共安全支出	263.90	263.90		
		教育支出				
		科学技术支出	188.83	188.83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	11.62	11.62		
		节能环保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				
		农林水支出				
		交通运输支出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金融支出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	21.95	21.95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预备费				
		其他支出				
		转贷性支出				
		债务还本支出				
		债务付息支出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上年结转	0	二、结转下年		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转						

部门公开表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中共石城县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716.49	308.65	407.84
2013601	行政运行	230.19	230.19	
2060101	行政运行	44.89	44.8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62	11.6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95	21.95	
2040612	法治建设	240.68	0	240.68
206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3.94	0	143.94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3.22	0	23.22

部门公开表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填报单位：中共石城县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4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合计	308.65	269.40	39.2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66.40	266.40	
30101	基本工资	75.84	75.84	
3010201	行政单位统一津贴	21.02	21.02	
3010202	其他津贴	14.49	14.49	
3010301	年终一次性奖	6.33	6.3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62	11.62	
30113	住房公积金	21.95	21.9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0.70	0.7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6.45	26.45	
3010701	事业单位基础性绩效工资	13.87	13.87	
3010302	公务员（含参公）基础绩效奖	48.27	48.2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3.23	13.2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0	1.20	
30106	伙食补助费	9.50	9.50	
3019902	临时工工资	1.93	1.9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9.25		39.25
30201	办公费	2.00		2.00
30211	差旅费	13.00		13.00
30206	电费	3.00		3.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0		3.00
30216	培训费	0.60		0.60
30207	邮电费	0.43		0.43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02		10.02
30217	公务接待费	7.20		7.2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0	3.00	
30302	退休费	3.00	3.00	

部门公开表7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填报单位：中共石城县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部门编码	部门名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
			小计	一般公务出国(境)费	高等院校和科研院所学术交流合作出国(境)费			
**	**	1	2	3	4	5	6	7
108001	政法委	11.00				11.00		



部门公开表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中共石城县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 计				

部门公开表10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	中共石城县委政法委员会		
联系人	李霞	联系电话	07975793262
部门基本信息			
部门所属领域	县委	直属单位包括	0
内设职能部门	综治中心、办公室、基层社会治理股、维稳指导股、队伍建设股、扫黑办	编制控制数	21
在职人员总数	17	其中：行政编制人数	10
事业编制人数	7	编外人数	
当年预算情况（万元）			
收入预算合计	897.64	其中：上级财政拨款	31.15
本级财政安排	716.49	其他资金	150
支出预算合计	897.64	其中：人员经费	269.4
公用经费	39.25	项目经费	588.99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召开会议	≥20次
	质量指标	矛盾纠纷调处率	≥85%
		信访维稳稳控率	≥80%
	时效指标	完成项目时间	2024年12月
	成本指标	扫黑除恶宣传支出	≥100000元/年
		政法、综治、双提升宣传支出	≥100000元/年
		平安建设（综治工作）干部培训支出	≥20000元/年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治安水平提升程度	≥90%
		群众安全感	≥9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省、市单位检查满意度	≥90%
		群众满意度	≥90%

部门公开表1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肇事肇祸精神病人有奖监护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8-中共石城县委政法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共石城县委政法委员会
项目属性	重点项目	项目日期范围	2024年1至12月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20	
	其中：财政拨款	12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全面梳理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肇事肇祸人员，严格落实“以奖代补”的政策，对危险性评估在3级以上的，监护人监护到位，肇事肇祸精神病人每人每年奖补5000元；一般精神病人的，每人每年奖补500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一般精神病人监护资金	≥393500元/年
		肇事肇祸精神病人监护资金	≥580000元/年
		一般精神病人监护人身保险资金	≥71000元/年
		肇事肇祸精神病人人身保险资金	≥21000元/年
	社会成本指标	肇事肇祸案事件发生率	≤20%
		漏管、脱管发生率	≤20%
数量指标	一般精神病人数量	=812人	
	肇事肇祸精神病人数量	=117人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肇事肇祸精神病人监护人资金	=5000年/人
		一般精神病人监护资金	=500年/人
		肇事肇祸精神患者保险费用	= 181元/年
		一般精神患者保险费	=90元/年
	时效指标	及时发放资金及办理好保险	≥98%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营造安全稳定的社会治安环境	≥98%
	社会效益指标	坚决防止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肇事肇祸案(事)件发生率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省市单位检查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国家司法救助资金	
项目属性		重点项目	项目日期范围 2024年1至12月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8-中共石城县委政法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共石城县委政法委员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5
		其中: 财政拨款	45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对全县遭受犯罪侵害或民事侵权、无法通过诉讼及时获得有效赔偿的当事人或其近亲属解决生活急迫困难而给予的辅助性救济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案件救助资金成本	≤500000元/年
		财产损失案救助标准	≤20000元/年
		救助金案件救助月基数标准	≥5000元/月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救助案件数量	≥10件
	质量指标	救助金发放标准符合率(%)	≥90%
	时效指标	救助金发放及时率(%)	≥9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缓解救助对象生活困难程度	≥90%
		通过保障救助对象的基本生活提高率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救助对象满意度	≥90%
		省、市单位检查满意度	≥90%